

证券代码：300604

证券简称：长川科技

公告编号：2019-056

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或“长川科技”）于2019年1月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回购议案，公司将以授予价格13.02元/股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4,022股。回购完毕后，公司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该部分股票的注销，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也相应由149,108,400.00元减少为149,094,378.00元。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相关股东业绩补偿股份将导致公司总股本和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并于2019年1月3日通过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发布公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该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公司于2019年1月18日召开了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就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公司章程修正案》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回购注销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行为。

2019年5月28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完成相关股东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部分股份的回购和注销，并通过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发布公告《关于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5）。目前正在办理工商变更。

特此公告。

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5 月 31 日